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GOLDSTONE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世；  
及  
未遵守上市規則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世**

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悲痛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陸致成先生(「陸先生」)已於2026年1月24日辭世，享年七十八歲。

董事會謹此向陸先生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崇高敬意，並向其家屬致以最深切的哀悼。

**未遵守上市規則規定**

陸先生辭世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由三名減至兩名。此外，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人數亦由三名減至兩名。因此，本公司將不符合以下規定：

- (i)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須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ii)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及
- (iii)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薪酬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因此，董事會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竭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的空缺，惟無論如何須於自2026年1月24日起計三個月內完成，以確保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將於委任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2026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懷遠先生、林勁先生及王國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海明先生及尹玉玲女士。